

最新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 乡镇农村公路养护计划(精选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篇一

各村（社区）：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乡镇农村公路的养护和管理，切实保障农村公路完好畅通，真正发挥农村公路的功能作用，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根据云交发[2012]108号文件精神，经乡镇党工委、办事处研究，特制订本乡镇农村公路养护活动年实施方案。

一、明确责任

农村公路指本乡镇辖内村级道路。各村（社区）为村道公路的养护责任主体单位，将辖内每条道路落实到人头，专人长年进行养护。乡镇负责对各村（社区）对村级道路养护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二、开展活动的目的、时间和步骤： 本实施方案是为了落实管养责任，建立健全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机制，促进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规范化、常态化，不断提高管养水平、服务能力，保障农村村民出行，确保道路安全运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

活动分以下几个阶段：动员部署阶段（2012年5月至2012年6月），进行宣传和动员，营造氛围；组织实施阶段（2012年6

月至2014年6月），按照云交发[2011]99号和云交发[2012]10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乡镇具体情况进行实施和考评；总结评比阶段（2014年6月至8月）进行评比和考核奖惩。

三、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成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活动领导小组，指导全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活动工作：

组长□xxx

副组长□xxx

成员□xxx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乡镇农村公路办兼任，具体负责全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活动的动员部署，监督检查及总结评比、考核工作。指导各村（社区）做好乡村道路的养护管理及其设施保护工作。各村（居）民委员会是辖区内乡村公路管护的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的公路养护工作，由乡镇办事处与各村（居）民委会签定养护合同。

四、养护标准：

- 1、保持公路及设施的完好状态，及时修复损坏部分，保证行车安全、舒适、畅通。
- 2、路面定期清扫，及时清除杂物、积水、积雪等，清除的杂物不能堆积在路肩上，以保持沿线的清洁。水泥路面应定期清除缝内多余的添缝料，以保持其伸缩性能。
- 3、路肩平整、坚实、整洁、无杂草、坑洼、堆积物，与路面的接茬平顺。

4、排水设施无淤积，保证路基、路面不积水。雨中应上路巡查，及时清除堵塞物，保证水流畅通。

5、及时清扫、清除桥面杂物，疏通泄水孔，保持桥面整洁、排

水畅通。

6、涵洞构部件完好，要保持水流畅通，进出水口洞内无堵塞、淤泥现象。

7、沿线标志及安全设施齐全、醒目，无破损。

8、公路两侧用地范围内按照规范因地制宜搞好绿化。

五、养护管理方法、职责

乡镇成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领导小组和公路养护管理办公室，落实并监督、检查、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做好乡镇村道路的养护管理及其设施保护工作。各相关村（居）民委员会是辖区内乡镇村公路管护的责任主体，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的公路养护工作，由乡镇与各村（社区）签定养护合同。具体职责安排如下：

（一）公路养护管理办公室职责：

1、公路养护管理办要加强公路养护工作的领导，落实本行政区内乡镇、村道的责任主体登记、养护计划执行情况、落实养护配套资金和养护质量考核；编制公路养护及专项工程计划。

2、及时上报各类养护报表，做到数据准确，齐全完整。

3、督促公路受益村安排责任心强、任劳任怨的人员担任专职公路养护管理员，并对养护管理员进行严格管理，实行工作

考评制。

4、加强巡查，积极协助上级交通部门查处各种破坏道路、交通安全的违法行为，对本辖区内公路路产、路权侵害行为进行制止，并及时上报县交通路政管理部门。

5、协助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交通主管部门做好交通安全、农村公路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公路沿线受益村村委会职责：

1、公路受益村（社区）除了要积极协助乡镇公路养护管理办做好列入管护任务的村公路养护工作外，还要加强其他村公路的养护管理工作。

2、各村社区）要安排几名责任心强、任劳任怨的人员担任专职公路养护管理员，并签定养护合同和安全合同，对乡镇村养护公路进行专业养护。

3、要安排村干部对辖区内的村公路进行监督和检查，发现在村公路两边5米范围内修建建筑物和构造物，在公路上乱堆、乱放物品和设路障等现象，要立即制止，并及时上报乡镇公路养护管理办。

4、统一规划并组织实施公路绿化工作。

5、发现危险路段的情况，应及时上报并设路安全警示标志。如因严重自然灾害致使公路阻断的，零星塌方单处50立方米以下、路基缺口单处10立方米以下（不包括砌筑挡土墙）等路段，必须组织人员配合公路养护人员及时清除、填补，确保交通顺畅；超过以上标准、损毁严重的路段，要立即上报乡镇公路养护管理办，以便及时组织抢修和修复，尽快恢复交通。

6、负责对村民进行交通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提高群众爱路护路意识。

（三）公路养护人员职责：

1、应根据不同技术等级标准、不同的路面要求，严格按照交通部

有关养护技术规范进行公路养护，达到第二点养护标准的要求。

2、进入汛期前，要按照标准对路基进行全面整修。进入汛期后，要进行边坡杂草修剪，使杂草与边坡间平顺适应，边坡坡面平顺、坚实。因雨水冲刷形成的缺口应及时修补、夯实。

3、所养护路段发生险情时，应及时报告村（居）委会，配合设路安全警示标志。属于小范围塌方、损毁情况的，必须及时清除、填补，确保交通顺畅。

4、如有发现群众侵占路面等现象要立即制止，并及时上报村委会。

5、要严格按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规范施工，养护作业区要设路明显的警示标志和标识，施工现场要文明施工，为通行车辆和行人提供方便。养护机具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确保机具使用安全。

六、养护资金来源、安排

1、资金来源：上级补助的农村公路保养资金，村道补助标准1000元/年公里；乡镇财政安排资金（含乡镇农村公路管理办日常管理费等）2000元/年公里；建制村自筹资金（含群众投工投劳等）。

2、资金安排：农村公路保养资金必须专款专用，专账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挪用。县、乡镇财政养护资金的60%用于道路管护员的基本工资，每半年根据平时督查检查和评比考核情况进行发放，10%用于考核，30%用于因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村级道路严重塌方、损毁的大修大补。

3、除保养外的其他养护工程包括公路的中修、大修、改善工程

以及当年发生的较大水毁及其他自然因素引起的公路抢修和修复工程，采取专业化养护。资金由乡镇向县交通局争取补助，先由乡镇和村自行垫付，保证公路畅通。

七、检查、考核

为确保养护工作顺利进行，做到职责分明，乡镇对各路段养护工作责任主体和养护人员实行立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乡镇公路养护管理办不定期进行养护巡查，每月不少于一次，定期检查每季一次《按（云阳县农村公路养护质量检查评分表）开展检查》，年终时综合二次检查结果和日常巡查情况，结合县交通局每年的农村公路养护评比考评结果，对各养护路段养管工作进行综合评定。评定结果作为拨付农村公路保养资金的重要依据。对养护工作做得好、被评为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先进单位和个人，由乡镇给予相应奖励。对养护工作较差的路段，群众有投诉，达不到道路养护考核要求的，全年养护资金扣拨30%，并给予通报批评。对于群众反映强烈、长期达不到道路养护考核要求的路段，要求村委会立即调换养护管理员。

八、加强资料搜集整理和信息报送：

各村委会和乡镇农村公路办要加强路面巡查，发现问题，各村及时上报乡镇公路办，由公路办搜集整理再制定解决方案，镇乡镇里解决不了的由乡镇向县交通局及相关部门报告。

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篇二

录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

求..... 二、主要
工作目标和任

务..... (一)、
农村公路基本情

况..... (二)、工作
目标..... 三、

实施办

法.....
(一) 小修保养工

作..... 1、外业
工

作..... 2、
内业管理工

作..... (二)、
养护工

程.....
(三)、养护装备的管理使用、物资购

置..... (四)、文明示范路创建工
作..... (五)、资金的

筹措及使用..... 四、
实施内

容.....
五、养护计

划.....
载机1台、挖机1台、沥青拌和站1处，洒水车1台，超限监测

站1处。

(二)、工作目标

1、依据2015年全州路况好路率的要求，农村公路沥青（水泥）路pqi中等路率县道达58%、乡道达54%，无铺装路面乡道和村道好路率达63%，我县作为小康文明县，好路率要高于全州10个百分点以上，积极开展农村公路小修保养及创建生态文明示范路工作。全面完成县乡农村公路养护质量考核目标要求。

2、完善更新沥青路病害台账，加大沥青（水泥）路小修投入力度。确保县乡道油路修补面积不低于15000平方米。

3、按时完成油路大修工程、危桥改造工程、水毁工程、安保工程项目建设计划及实施等工作。

4、按时完成村级公路养护责任书签订工作，确保农村公路条条有人养。加强以路面养护为中心的全面养护，经常保持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完好状态，及时修复损坏部分。

《隧道养护工作制度》。对于我县辖区桥梁多且分散的情况，我局把桥梁管理养护列入承包管理养护合同中，养护承包人加强桥梁日常性养护和经常性检查，保证桥梁正常使用杜绝安全责任事故。（4）去年12月以来我局做好计划准备应对今年防冻防滑工作，成立应急小组，制定应急预案，对我县境内农村公路进行防滑砂的储备共计500立方米，融雪工业盐10吨，挖机一台，应急车辆3辆，对我县易发凝冻地段采取24小时值班预警，保证我县境内农村公路的安全畅通。

（5）加强汛期巡查工作。及时上路巡查，发现危及行人、行车安全隐患，立即设置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标牌，并及时通知当地政府做好通知和全民防范意识，搞好水毁预防抢险工作和公路保畅工作，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对水毁工程恢复需及时抓紧，由局派遣有经验的施工队伍，并安排技术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力求公路安全通畅。（6）为及时掌握和收集公路路况信息，维护公路路产路权，及时发现公路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情况，确保公路安全通畅，促进公路日常养护巡查

的规范化、标准化，我局巡查人员对县乡公路、承包养护人员采取不定期的日常巡查制度，检查承包人员日常养护工作。并督促镇办交通运输管理所人员加强村公路管养工作及做好村农路巡排查工作。

2、我局今年重点调研境内农村公路，进行新项目的力争，保证我县农村公路的安全畅通。

（三）、养护装备的管理使用、物资购置

1、养护装备需进行清点及记录，统一堆放。使用需报请局领导同意后方可使用，并记录在册。

2、我局今年将计划购置一批沥青及材料用于沥青路面修补，在管养期间沿线购置砂石作为修补的路基材料。

（四）、文明示范路创建工作

2015年我局生态文明示范路主要选取x926贵定至新安公路作为创建路段，创建新亮点以打造我县生态绿化农村公路。该路段以虎场作为起点，创建期间我局将在原有标牌、宣传标语的基础上，对重点路段、安全隐患多发点增设一部分标志标牌，并设置一部分路政管理和爱路护路宣传标语，永久性宣传栏等。全面提高生态文明示范路段路况质量、路容路貌、景观绿化、安全保障、附属设施等工作。

（五）、资金的筹措及使用

线）y004贵宝线y007洛马线x928新龙线c008野卡线c131盘卡线）线路为农村公路绿化美化示范线。要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jtg h10-2009》《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03》以及其他相关规范规程来执行。建立数据跟新制度，以每年检查评定结果对绿化数据进行更新。

五、养护计划

主要针对对x922□x924□x928线路海拔较高处地区做好防冻防滑工作，设置警示标志，储备防滑沙、防滑盐。在凝冻天气，每天上路巡查道路路况信息，及时上报办公室和领导。对全县所有管养的道路进行巡查和统计需要修复的路肩、水沟、挡土墙、路面工程量及其它的费用，报给县交通局和州公路处办公室。

x922线：k0~k20段的同城化道路的路面坑槽填补、边沟清理淤

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篇三

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运用到合同的场合不断增多，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知道吗，写合同可是有方法的哦，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农村乡镇公路养护承包合同，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做好我县农村道路养护工作，提高农村公路的养护质量和通行能力，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甲方将管辖范围内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委托乙方承包日常养护，经双方协商，共同达成如下合同：

承包路段里程：_____；

合计里程：_____；

承包路段报酬：_____；

合计报酬：_____。

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甲方按照《祁县农村公路养护质量检查考核办法》标准，每月月底进行检查验收，半年度、年终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定期检查，按考核结果拨付承包款。

1、指导和协助乙方的. 养护工作，为提高乙方养护技术创造条件。

2、月初制定本月的养护计划，月底组织人员进行考核。

3、组织人员对承包者养护公路进行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

1、路面保持长年清洁、平整、无堆积物、行车顺适，雨季无积水，无破损。

2、路肩整洁、平整、无草，无堆积，无路基缺口，路肩顺适，边坡坚固，稳定，无松散坍塌现象。

3、保持边沟排水畅通。及时养护排水设施和边沟，确保排水畅通，无堵塞和积水。

4、及时清理塌方，发现重大塌方和水毁等险情时，应立即设立标志，设置路障等防范措施，确保行人和车辆安全，并及时上报塌方情况。

5、做好病害的防治及处理工作，并自备养护工具。

6、乙方必须按照甲方制定的月计划完成本月任务。

7、做好安全生产，上路作业必须穿安全标志服，戴标志帽，严格遵守养护作业操作流程，确保人身安全；发生安全事故

的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给养护工投平安保险，在劳务承包期间因作业事故或交通事故行成人员损害的经济责任，除平安保险理赔外，由乙方自负或以个人名义起诉侵害者处理。

1、乙方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不履行合同义务，养护工作转让他人，甲方可终止合同。

2、乙方工作受上级有关单位通报批评或年度考核不合格后，仍不立即改正的，甲方可终止合同。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期满自行失效，如上年考核合格，可续签次年承包合同。

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一份，县公路养护所留存一份。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篇四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我乡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质量和投资效益，根据《xx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试行）》，结合本乡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xx乡范围内的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适用本办法。本办法所称农村公路，是指包括乡道（含以乡镇为养护责任主体的群养县道）、村道公路及其公路附属设施。其中，村道是指经xx市交通局认定，连接乡镇与建制村或建制村与建制村的公路。

农村公路养护分为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和农村公路日常管理养护。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包括农村公路的大、中、小修工程和水毁修复工程，每批次（处）维修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为大修；在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为中修；在2万元以下的为小修，小修资金在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管理资金中列支，具体金额以财政评审金额为准。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指农村公路的小修、保洁、绿化管护、附属设施维护和排水沟、涵洞清淤等。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指农村公路养护计划编制、养护统计、养护计划执行检查、养护资金监管和技术培训。农村公路路政管理指对农村公路建控区、超载超限、公路用地、公路附属设施等路产路权进行管理和保护。

第三条

各村应当采取有力措施，不断提高公路养护管理水平，确保公路路产完好，路权不受侵犯。

第四条

养护管理工作应加强科学研究，推广使用先进的管理方法、技术和设备，不断提高养护管理的科技含量，走科技兴交之路。

第五条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遵循“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因地制宜、注重实效、全面管护、保证畅通”的原则，做到“建养并重、有路必养”。

第二章

机构与职责

第六条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在xx市交通局的统一领导下，由xx乡人民政府具体负责。乡政府是本乡（含群养县道、下同），乡、村道公路养护管理的责任主体。乡政府成立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站。

乡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站设在经发办，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的养护与管理，具体负责辖区内乡道、村道养护的组织实施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的法规、政策，执行公路养护规范及技术标准，保持公路及附属设施完好、畅通。

（2）制定、编制本乡公路养护管理计划，定期检查乡村公路养护质量及养护计划的执行情况，定期向xx市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领导小组及所在乡人民政府通报乡村公路养护情况。

（3）组织公路养护管理人员进行技术业务培训和辖区内的乡村公路养护。

第七条

村委会成立村道养护管理组，村主任为组长，负责组织村组道路的养护管理工作。业务上接受乡管理站的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多方式筹集村道公路养护资金和实施养护管理，

组织实施公路养护计划。

第三章

养护管理

第八条

农村公路养护生产要严格按照标准进行，路况质量要逐步达到与之相应的标准。乡村道路养护的总体要求是保持路基稳定、路面平整、路肩整洁、排水畅通、构造物和沿线设施完好，行车通畅。

第九条

乡政府所管养的乡道（含群养县道）由乡管理站实行常年养护；村道由村委会采取群众性组织或个人（农户）分段承包等方式进行养护，保证全乡乡村道路每年至少全面整修2次。

乡管理站对列入养护计划的油路要加强经常性养护，及时处治各类病害，并保证每年集中修补2次以上，使路面经常处于良好技术状态，延长油路使用寿命。

第十二条

乡管理站对列入养护计划的砂砾路要加强经常性养护，实行集中性养护与季节性养护相结合，要求每年集中性养护不少于2次，及时处治各种病害，防止病害进一步扩大，不断改善路面技术状况。

第十三条

农村公路大中修及水毁工程处理。

1. 乡道（含群养县道）大中修及2万元以上的水毁工程由乡政

府上报市政府，经市财政局和交通局现场核实，市财政局评审，乡政府作为业主进行实施，工程费由市财政出资。

2. 村道的大中修及水毁工程作“一事一议”上报，工程费用由村委会筹资50%，市财政补助50%，由乡政府或村委会作为业主进行实施。

第十四条

乡管理站对全乡的乡村道路的养护应制订切实可行的养护计划，及时处治出现的各种病害并积极组织抢修水毁路段。

第十五条

在进行养护作业时，必须设置必要的交通安全设施与安全警示标志。乡道因养护确需中断交通的，依法报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提前向社会公告；村道养护确需中断交通的，经乡管理站同意后由村民委员会告知村民。

第十六条

农村道路的绿化由乡管理站和市交通局负责规划和实施。乡政府种植的乡道树木归乡政府，其收益主要用于乡道养护；属村委会集体种植的公路树木归集体所有，其收益主要用于村道养护。

公路用地上的树木不得擅自砍伐，确需更新砍伐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四川省公路路政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并完成更新补种任务。

第十七条

农村公路养护或水毁修复需在荒山、荒地取土、取砂、采石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挠或者非法收取费用。

第十八条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致使农村公路严重损毁，责任单位确无力修复的，乡管理站组织干部群众、团体、企事业单位进行抢修，尽快恢复交通。

第十九条

农村公路养护作业应注意对沿线生态环境的保护，减少水土流失和植被破坏，养护废弃物应当及时收集清理。

第二十条

农村公路小修保养和养护工程的管理实行检查、考核、评定、验收制度。乡管理站和村管理组要建立养护管理台账，填写养护或巡查记录，严格实行成本核算。

第三章 路政管理

第二十一条

农村公路路政管理要力争达到以下要求：

(一)无侵占公路、公路边沟、公路用地、公路路堤及边坡行为；

(二)无擅自开设交叉道口、人行路口及砍伐行道树行为；

(五)无摆摊设点、马路市场等违法行为。

第二十二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制止和检举侵占、破坏公路路产和侵占公路路权以及不依法进行路政管理的行为。

第二十三条

农村公路绿化，由乡管理站会同市交通局规划并组织实施，规划应结合农村生态文明建设，在公路两侧划留植树绿化用地。

第二十四条

乡管理站应依法履行路政管理职责，保护路产路权不受侵占和破坏。

第二十五条

乡管理站负责协助市交通局对乡道实施路政管理，具体职责如下：

-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有关公路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
- （二）维护公路养护作业现场秩序；
- （四）协助农村公路工程交工、竣工验收工作；
- （五）协助调查处理辖区内的路政案件；

村道由所在村村委会组织村民进行管理，制定行之有效的村规民约，维护村道的安全和通畅，制止损害村道的行为。

第二十六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挖掘农村公路。因修建桥梁、渡槽或架设、埋设管线、增设交通标志以及其他工程建设需要占用、利用、挖掘乡道或者使乡道改线的；在乡道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的；更新砍伐公路用地上的树木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的规定，事先经市交通局的批准，对公路造成损害的，按有关规定给予补偿。

因建设需要占用、利用、挖掘村道或使村道改线，或开设道口、砍伐路树的，应事先征得村委会的同意，由建设单位或个人按不低于该路段原有的技术标准进行修复或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第二十七条

对因组织领导不力，管养措施不落实，造成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损坏严重的责任人，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分。

对损坏农村公路的行为人，乡管理站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相应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章

资金筹措与管理

第二十八条

农村公路养护按照“谁受益、谁养护、谁管理”的原则，积极拓宽乡村公路养护资金渠道。

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管理与监督

（一）市财政拨付的专项养护资金，要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规范使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乡、村公路养护资金监管要加强本乡自查与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相结合的办法；村道公路养护资金要实行财务公开，定期向村民公布养护资金使用情况。

（二）村委会通过“一事一议”筹集的村、社道路养护资金，由村委会按照农村公路养护计划，专项用于村道的小修保养和养护工程，定期公示资金使用情况，接受群众监督；如通过项目整合了其他财政性补助资金的，在项目管理及资金使

用上应满足其被整合资金的使用规定。

（三）汛期或因自然灾害致使乡道交通中断或严重损坏时，乡政府及时组织物力、财力、人力迅速抢通保通，乡道损毁特别严重的应及时向市交通局报告，市交通局及时约请财政及相关部门人员并经现场确定整治方案经市财政评审后，下达灾毁恢复工程资金计划，资金由市财政局审核按程序报批后下达；村道原则上由村委会组织村民投工投劳抢通及恢复。

第三十条

第三十一条

乡管理站每月对各村养护组的巡查记录及村道养护情况（路况质量、构造物状况等）进行检查。每半年对全乡乡、村公路养护及路政管理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乡管理站应及时向乡政府通报检查结果，提出整改意见，发现问题督促村养护组立即整修，保持全乡农村公路的良好状态。每季度对乡道、村道养护人员进行考评，对考评优异的人员适当进行奖励，对考评较差的人员通报批评或者调换，充分调动养护人员的积极性。

第三十二条

乡政府将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纳入对各村的目标考核。对各村在公路养护管理资金安排、管理、使用、到位情况以及公路养护管理落实情况、公路路况改善情况等方面予以考核并据此分配公路养护管理资金。

第六章 奖励与处罚

第三十三条

经乡管理站检查认定，村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对所在村

管理组予以奖励：

(一) 全面完成养护管理任务，养护质量稳步提高的；

(二) 路况等级标准提高的；(三) 养护工程全部达到优良的；(四) 对公路养护管理做出重大贡献的；(五) 路政案件及时查处，路产路权未被侵犯的；(六) 村道养护管理达到目标责任要求的。

第三十四条

经乡管理站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给予所在村管理组处罚：

(三) 全年列养路线有失养现象或路况质量低下，造成道路通行能力下降甚至中断交通的，责令村委会筹资整修，恢复路况，并追究相关领导责任。

(四) 路政案件未能及时上报，路产路权侵犯严重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由xx乡政府负责解释。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实施。

乡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汇编篇五

(2014年8月)

今年上半年以来，镇农村公路管养站在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及上级交通农路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以村道养护为中心，以规范化管理为手段，紧紧围绕年初预定的目标任务，切实履行了公路管理养护职能，扎扎实实把全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落到实处。现将上半年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明确目标任务，落实养护责任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是促进农村公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性工作。为全面提升我镇农村公路管理水平，提高农村公路路况质量和路网服务功能，服务全镇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年初我们就制定了《施庵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办法》和《考核细则》，并召开各村负责人和村道养护承包人员会议，明确全年农村公路工作目标和任务，与各村签订了《村道管理养护目标责任书》，同时与养护承包人签订了《村道养护承包合同》，把道路养护管理等落实到人，责任到人。

二、转变思路，调整管理养护模式

性一般养护相结合的模式积极探索，选取了部分重要村道作为迎检路段重点养护，取得了良好效果，获得了上级交通管理部门的认可和肯定。

三、强化养护效果，大力改善路况

我们始终强化养护效果为手段，以大力改善路况为目的，狠抓全面养护，使重点路段路容、路况有了新的改观。坚持把预防性、经常性和及时性养护作为养护工作的重点，实行不间断巡查、经常性报告制度，恶劣天气加大巡查次数，对发现的病害路段或存在安全隐患的路段及时报告，采取各种

措施尽快处理修复解决，对路障随时发现随时清除，今年5月份，在日常巡查过程中发现有群众莽江公路上倒制混凝土模板，影响了通行安全，我们及时下达了整改指令书要求其立即整改，消除了安全隐患。

四、提高养护标准，完善配套设施

完善公路配套设施，可以更好的延长路的使用寿命，我们着重做到四个到位：

1、高标准路肩做到位。路肩做好可以护路又可以保证行车安全，我们要求村道两侧的路肩培土要确保达到50公分以上，必须与路面保持高度一致。

2、两侧排水沟挖到位。排水不畅将对公路构成很大的破坏和威胁，排水通畅能保证公路两侧无积水，我们把开挖高标准排水沟作为养护工作的重中之重，确保排水畅通。

3、绿化工作做到位。

4、农村

公路的标志标牌到位。

上半年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

1、由于我镇农村公路里程长，公路等级低，乡村公路养护受上级政策和配套资金的影响，困难重重，经常性养护路段比例较低。

2、群众爱路护路意识不强，部份路段存在侵占路基、堆放杂物等现象，影响正常通行。

3、由于公路养护配套资金有限，养护工作量大，加上现在各

路段的养护工报酬偏低，影响养护工的积极性，从而影响公路养护质量和标准。

下一步工作中我们有以下几点安排：

（一）加强公路养护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治，存在处理难度的及时上报，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二）加大安全宣传力度，引导群众不要在公路上打场晒粮，提高群众爱路护路意识。

（三）选取几条村道作为重点路、样板路高标准打造，以备上级检查。

（四）认真总结半年来的工作做法和经验，自查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改进工作，开拓思路，务实创新，开创新的发展途径，对下半年的工作制定计划，并提早做好下半年公路养护的各项准备工作。